



中微金融
CHINA VERED FINANCIAL

China Vered Financial Hol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微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

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

中微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新寧道8號中國太平大廈22樓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續會(「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公司股份(附註2)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3)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附註3)，出席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銅鑼灣新寧道8號中國太平大廈22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之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代表本人／吾等表決，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改)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載決議案，以及按照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於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就所述決議案以本人／吾等之名義表決。

請在適當空格內填上「✓」號以示 閣下之受委代表以 閣下名義投票之意向(附註4)。倘本表格交回時經正式簽署但無明確之投票指示，則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表決或棄權。

| 普通決議案* | | 贊成(附註4) | 反對(附註4) |
|--------|--|---------|---------|
| 1. |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報告書與獨立核數師報告 | | |
| 2. | 撤回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留任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之普通決議案 | | |
| 3. | 委聘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 |

* 決議案全文載於向股東寄發之通函所載大會通告內。

日期：二零二二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 _____ (附註5、6、7及8)

附註：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請填上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之姓名。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相關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倘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全部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眼並在空白處填上經委任為受委代表之人士之姓名及地址。
- 倘 閣下擬表決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於「贊成」方格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請於「反對」方格內填上「✓」號。如交回之表格獲正式簽署但未有就任何所提呈決議案之表決作出任何指示，則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就所有決議案表決或棄權；或如未有就某一經提呈決議案之表決作出任何特定指示，則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就該特定經提呈決議案表決或棄權。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未有載於召開大會通告但於大會上正式提出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表決。
-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可由任何聯名登記持有人簽署，惟倘多於一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僅就該聯名持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之聯名較先之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就此表決。
- 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獲其正式以書面授權之人士簽署，或倘股東為法團，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該法團之公司印鑑或經獲授權之主管、代理人或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即不遲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六日(星期日)上午十一時正)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 本表格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填妥及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 若 閣下已將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發佈之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提交至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請注意：
 - 在下文(iii)之規限下，若未將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提交至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 閣下提交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若正確填妥)。 閣下委任之受委代表須按照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指示之方式投票，而就通函及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載有關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留任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之普通決議案而言，該普通決議案將被撤回，亦將不會就有關普通決議案進行投票或點票，受委代表將有權就有關委聘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任期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之普通決議案酌情投票。
 - 若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六日(星期日)上午十一時正前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提交至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閣下先前提交之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將被撤銷並由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取代。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 閣下提交之有效代表委任表格(若正確填妥)。
 - 若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六日(星期日)上午十一時正後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提交至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為無效。 閣下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若正確填妥)中委任之受委代表將有權按上文(i)中所述之方式投票，猶如並未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因此，務請 閣下小心填妥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並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六日(星期日)上午十一時正前將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提交至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大會有關 閣下委任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要求。我們可能向就該等用途為本公司提供所用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服務供應商，以及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就履行該等用途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條文提出，而有關要求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